

檔 號：
保存年限：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 300 新竹科學園區創新一路 13 號 2 樓
電話： 06-251-7306 轉 28752
傳真： 06-251-4942
承辦人： 盧俊龍

受文者： 台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 中華民國 113 年 1 月 12 日
發文字號： (113) 聯詠行字第 003 號
速 別： 速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 件： 第一階段公開招標評選須知

主旨：本公司擬於台南科學園區新建研發中心大樓，敬請 貴公會協助轉發告知會員參加評選，請查照轉知。

說明：

一、基本資料

1. 案名：聯詠科技台南研發中心大樓新建工程。
2. 地點：台南市新市區南科園區新科段 135-0 地號。
3. 設計監造單位：九典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4. 專案管理單位：陳清楠建築師事務所。
5. 概估規模：地下三層（面積約 15,000 m²）；地上七層（面積約 21,600 m²）；合計約 36,600m²。（註：實際面積以第二階段招標公告為主）。
6. 預估營建時間：預計 113 年 6 月決標開工；工期預估約 2 年 9 個月；驗收與缺失改善約 3 個月；目標於 116 年 6 月竣工取得使用執照。

二、本案採兩階段評選

1. 第一階段資格標：預計於 113 年 2 月 29 日截止，113 年 3 月 1 日開標並建立合格廠商名單。
2. 第二階段最有利標：邀請第一階段合格廠商參加，預計 113 年 4 月 25 日發布招標書圖文件，113 年 5 月 24 日至 29 日期間擇期舉辦評選會議，綜合評比廠商執行計畫與報價後擇評分最高之廠商議價簽約。

三、第一階段資格標評選須知另詳附件檔案，惠請 貴司備妥資格證明文件以信封彌封並用印，於 113 年 02 月 29 日下午 17:00 前，以郵寄寄達或親接送交台南市永康區中正南路 30 號 1 樓聯詠科技（股）公司盧俊龍先生或其代理人。

檔 號：

保存年限：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 300 新竹科學園區創新一路 13 號 2 樓

電話： 06-251-7306 轉 28752

傳真： 06-251-49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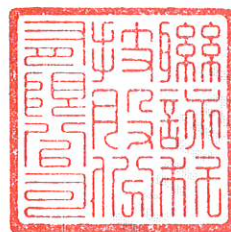
承辦人： 盧俊龍

正 本： 台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

副 本：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TNBC、陳清楠建築師事務所、九典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何 泰 舜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研發中心大樓新建工程」第一階段資格標評選須知

壹、採購案名稱

聯詠科技台南研發中心大樓新建工程 第一階段公開招標。

貳、聯詠公司簡介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聯詠科技)為台灣 IC 設計領導廠商，從事產品設計，研發及銷售。主要產品為全系列的平面顯示螢幕驅動 IC，以及行動裝置及消費性電子產品上應用之數位影音，多媒體單晶片產品解決方案。

自 1997 年成立以來，公司即全力投入產品研發與技術創新，藉由業務及產品線的擴張，營運規模持續成長、績效卓著，於 2000 年獲證期會通過上櫃掛牌交易，並於 2002 年獲准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號為：3034。

聯詠科技長期致力於影像顯示及數位影音多媒體相關技術的研發紮根，以自有技術為後盾，輔以素質優異的研發團隊與管理，我們成功地深化技術與產品開發的經驗，加強產品線的多樣性與應用面的廣度，再加上確切地掌握市場與產業趨勢，目前我們的產品與服務，普遍獲得國際大廠採用與肯定，也成為企業帶來持續的成長與獲利。

參、招標方式

聯詠科技預計於台南科學園區(南科)興建研發中心大樓(本案)，採公開招標，分兩階段評選。

- 一、第一階段資格標：預計於 113 年 2 月 29 日截止，113 年 3 月 1 日開標並建立合格廠商名單。
- 二、第二階段最有利標：邀請第一階段合格廠商參加，預計 113 年 4 月 25 日發佈招標書圖文件，113 年 5 月 24 日至 29 日期間擇期舉辦評選會議，綜合評比廠商執行計畫與報價後擇評分最高之廠商議價簽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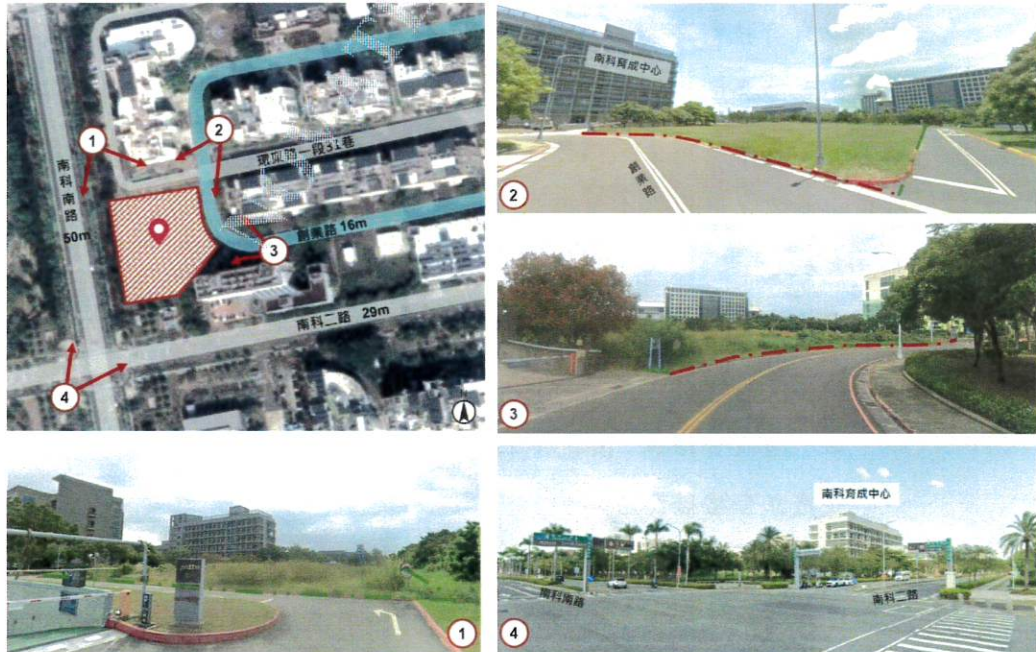
肆、計畫目標

為踐行聯詠科技 ESG 政策目標與滿足使用需求，聯詠科技研發中心大樓目標如下：

- 一、本案需以建物生命週期總成本的觀念出發，考量長期營運管理總成本，影響未來永續營運且維持良好環境等因素，以利掌控長期營運管理成本，尤其「維護修繕」與「日常耗能」等成本，以降低未來維護成本等課題為目標。
- 二、為了確保節能永續及降低營運成本目標，本案目標申請台灣綠建築標章(黃金級以上)、建築能效標章(一級)、智慧建築標章(銀級以上)、WELL(銀級以上)、LEED(黃金級以上)。
- 三、為達成建築全生命週期數化管理目標，全案基於 BIM 技術提升設計品質，提升建築、結構、機電系統整合效益；進而在施工中透過 3D 輔助施工界面檢討與優化工程管理，最終利用竣工 BIM 模型輔助 FM 管理平台建置，以達成降低營運成本目標。

伍、工程簡介

- 一、基地位置:台南市新市區南科園區新科段 135-2 地號(圖一)



二、建築構造：鋼筋混凝土構造

三、樓層數：地下三層、地上七層

四、總樓地板面積：地下層面積約 15,000m²；地上層面積約 21,600m²；合計約 36,600m²。(註：實際面積以第二階段招標公告為主)

五、設計單位：九典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六、專案管理單位：陳清楠建築師事務所

七、工程預定進度：預計 113 年 6 月決標開工；工期預估約 2 年 9 個月；驗收與缺失改善約 3 個月；目標於 116 年 6 月竣工取得使用執照。

八、其他：為達成公司 ESG 及建築全生命週期數化管理目標，本工程同時包含下列工作。

1. 接續建築師綠建築候選證書、智慧建築候選證書、建築能效標章候選證書，申辦綠建築黃金級標章、智慧建築銀級標章、建築能效一級標章。
2. 依 LEED、WELL 標章施工規範，完成施工階段配合工作及送審文件資料準備工作。
3. 依 BIM 應用目標於施工階段執行 BIM 應用及建立 FM 平台開發，並於竣工實完成移交作業。

陸、工程預算

本案工程預算約新台幣 22 億元(含公共設施空間之精裝修，不含活動傢俱)。

柒、廠商資格

一、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二、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須符合以下任一資格：

1. 具公司登記
2. 或具商業登記

三、廠商納稅之證明。(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四、應附具證明甲等綜合營造業(E101011)同業有效期內之公會會員證

五、於截止投標日前，曾榮獲第 17 屆~第 23 屆公共工程建築類金質獎(工程級數第一級)。獲獎證明以工程會官網公告之名單為準。

六、特定資格：廠商之實績、信用、財力證明要求如下節說明。

捌、投標廠商資格文件

投標廠商應於 113 年 2 月 29 日前，準備下列資格文件郵寄寄達或親送到指定地址，資格文件繳交清單另詳附件一。

一、廠商信用證明文件

1. 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
2. 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或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

二、廠商工程實績證明

1. 於截止投標日前 5 年內(以完工或驗收日期為準)，完成與招標標的同性質或相當之工程契約，其單次契約金額不低 10 億元，或累計金額不低於預算金額，並應含採購機關(構)出具之驗收證明或啟用後功能正常之使用情形證明。(廠商實績如為另案共同投標實績，僅計算參予本案投標廠商出資比例之實績)。(投標廠商應填寫「表 1. 廠商最近 5 年承辦工程業績表」)
2. 於截止投標日前 5 年內(以完工或驗收日期為準)，完成與招標標的同性質或相當之工程契約，其開挖深度不小於 13 公尺，開挖面積不小於 5,000 平方公尺，並應檢附業績表、切結書及可供證明之契約文件，若連續壁、開挖支撐擬由分包廠商施作，應檢附投標廠商分包切結聲明書。

三、廠商財力證明

具有相當財力者。其範圍得包括實收資本額不低於招標標的預算金額之十分之一(約新台幣 2.2 億元)，或經會計師簽證或審計機關審定之上一會計年度或最近一年度財務報告及其所附報表，其內容合於下列規定者：

1. 淨值不低於招標標的預算金額十分之一(約新台幣 2.2 億元)。
2. 流動資產不低於流動負債。
3. 總負債金額不超過淨值四倍。

玖、投標須知

- 一、資格文件：請備妥上述廠商資格文件於 113 年 02 月 29 日下午 17:00 前，以郵寄寄達或親接送交台南市永康區中正南路 30 號 1 樓聯詠科技（股）公司盧俊龍先生或其代理人。
- 二、疑義澄清：113 年 02 月 23 日中午 12 時前，請以電話或郵件溝通。
- 三、結標期限：113 年 02 月 29 日(三)17:00 止。
- 四、開標時間：113 年 03 月 1 日。開標結果將於將 113 年 3 月 2 日前以電子郵件函知各投標廠商。

壹拾、聯絡資料

第一階段公告評選期間如對投標資訊有任何疑義請洽：

專案管理(PCM)：陳清楠 建築師

聯絡電話：02-2821-2422

Fax：02-2821-2284

E-Mail：chingnanchen@gmail.com

附件一

第一階段廠商資格評選文件清單

項次	資格文件名稱	自主檢查	業主審查
一	廠商資格		
1.1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如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非屬營利事業之法人、機構或團體依法須辦理設立登記之證明文件、工廠登記證明文件、許可登記證明文件、執業執照、開業證明、立案證明或其他由政府機關或其授權機構核發該廠商係合法登記或設立之證明文件。）【註：營利事業登記證已於 98 年 4 月 13 日起停止使用不再作為證明文件，故廠商（公司或商號）應檢附向公司或商業登記主管機關申請發給之「公司登記證明文件」、「商業登記證明文件」或列印於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網站(網址 https://gcis.nat.gov.tw/index.jsp 商工登記資料)之登記資料投標】。	☐ 符合 ☐ 不符合 或缺件	☐ 符合 ☐ 不符合 或缺件
1.2	應附具證明甲等綜合營造業(E101011)同業有效期內之公會會員證	☐ 符合 ☐ 不符合 或缺件	☐ 符合 ☐ 不符合 或缺件
1.3	廠商納稅之證明：如營業稅或所得稅。其屬營業稅繳稅證明者，為營業稅繳款書收據聯或主管稽徵機關核章之最近一期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收執聯。廠商不及提出最近一期證明者，得以前一期之納稅證明代之。經核定使用統一發票者，應一併檢附申領統一發票購票證相關文件。營業稅或所得稅之納稅證明，得以與上開最近一期或前一期證明相同期間內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無違章欠稅之查復表代之。	☐ 符合 ☐ 不符合 或缺件	☐ 符合 ☐ 不符合 或缺件
1.4	近 7 屆公共工程建築類金質獎(工程級數第一級)獲獎證明，檢附工程會官網公告之名單及獎狀影本加蓋公司大小章。	☐ 符合 ☐ 不符合 或缺件	☐ 符合 ☐ 不符合 或缺件
二	信用證明		
2.1	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	☐ 符合 ☐ 不符合 或缺件	☐ 符合 ☐ 不符合 或缺件
2.2	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或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	☐ 符合 ☐ 不符合 或缺件	☐ 符合 ☐ 不符合 或缺件

三	財力證明		
3.1	實收資本額不低於招標標的預算金額之十分之一(約新台幣 2.2 億元)，或經會計師簽證或審計機關審定之上一會計年度或最近一年度財務報告及其所附報表，其內容合於下列規定者： 1. 淨值不低於招標標的預算金額十分之一(約新台幣 2.2 億元)。 2. 流動資產不低於流動負債。 3. 總負債金額不超過淨值四倍。	☐ 符合 ☐ 不符合 或缺件	☐ 符合 ☐ 不符合 或缺件
四	工程實績證明		
4.1	於截止投標日前 5 年內(以完工或驗收日期為準)，完成與招標標的同性質或相當之工程契約，其單次契約金額不低於 10 億元，或累計金額不低於預算金額，並應含採購機關(構)出具之驗收證明或啟用後功能正常之使用情形證明。(廠商實績如為另案共同投標實績，僅計算參予本案投標廠商出資比例之實績)。(投標廠商應填寫「附件二、實績證明統計表」)	☐ 符合 ☐ 不符合 或缺件	☐ 符合 ☐ 不符合 或缺件
4.2	於截止投標日前 5 年內(以完工或驗收日期為準)，完成與招標標的同性質或相當之工程契約，其開挖深度不小於 13 公尺，開挖面積不小於 5,000 平方公尺，並應檢附業績表、切結書及可供證明之契約文件，若連續壁、開挖支撐擬由分包廠商施作，應檢附投標廠商分包切結聲明書。	☐ 符合 ☐ 不符合 或缺件	☐ 符合 ☐ 不符合 或缺件

附件二

實績證明統計表

於截止投標日前五年內所完成之技術服務工作實績統計表

投標廠商名稱：

項次	契約名稱	業主	工作內容概要	契約金額	履約期間	備註

附註：

- 1. 投標廠商於本表中所列各項實績均應依規定檢附證明文件(詳投標須知)。
- 2. 列數不足者，請自行增列。